

宝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宝政办〔2021〕31号

宝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策咨询便民服务有关工作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人民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落实首接负责制，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，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在县行政服务中心和各乡镇党群综合服务中心设立“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”，加强惠民惠企政策咨询解答工作，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12号）和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

印发《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豫政办〔2021〕26号）文件要求，深化政务公开，严格落实首接负责制，建立健全机制，真正做到让群众企业少跑路、零跑路，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，构建“亲民亲商”政务服务环境，打造“全市第一、全省最优”营商环境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强化窗口服务能力。县行政服务中心和各乡镇要强化服务意识，在政务服务大厅、党群综合服务中心设置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，为群众和企业提供“一窗答、就近答”的政策咨询解答服务，实现群众、企业咨询政策更加便捷精准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服务中心，配合单位：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（二）强化协调配合机制。政策咨询工作涉及面广、专业性强、群众期望高，各政策咨询单位要安排一名懂业务、有担当的业务专员担任本单位的“政策咨询员”，负责梳理本单位惠民惠企政策目录，为企业和群众答复相关事项的办理，对惠民惠企政策、重要举措“零距离”解读，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和群众、企业的满意度。

县行政服务中心要汇总各政策咨询单位惠民惠企政策目录和“政策咨询员”相关信息，与各乡镇党群综合服务中心的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及时共享信息，并进行动态调整，确保政策咨询流程畅通、办理高效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服务中心，配合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落实工作责任。各相关单位要认真落实牵头责任和配合责任，加强协作配合，合理安排进度，确保工作有措施、能落实、可量化。

（二）加大宣传力度。县行政服务中心要通过“线上+线下”方式宣传我县惠民惠企政策，并根据政策更新情况及时调整政策信息。

（三）强化督促指导。县行政服务中心要建立健全督导考核机制，按照工作要求，及时进行现场督促检查。建立政策咨询排行榜制度，定期进行通报。

各政策咨询单位于6月28日下午5点前，将政策咨询员信息表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，报送至行政服务中心306房间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bfspzx@sina.com。

联系人：蔡鹏召 联系电话：0375-6519777

附件：1. 政策咨询单位名单
2. 政策咨询员信息表

2021年6月26日

附件 1

政策咨询单位名称

发改委、教体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广旅游局、卫建委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审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统计局、医疗保障局、林业局、信访局、城市管理局、国资局、扶贫办、税务局。

附件 2

政策咨询员信息表

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时间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单 位	
职 务		联系方式	
分管领导		分管领导 联系方式	

